

证券代码：834290

证券简称：培诺股份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青岛培诺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18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8月8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薛维娜女士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定，公司编制完成《2023 年半年度报告》，从公司概况、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重大事件、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董监高及核心员工情况、财务会计报告及附注等方面，对公司 2023 年上半年的运营情况做出了详细说明。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3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于回避表决情形。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当前经营、现金流等实际情况，考虑到未来公司可持续发展，同时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

章程》规定，公司拟进行 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55,921,75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如存在回购股份的则以总股本减去回购股份后的股份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00 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本次权益分派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最终预案以股东大会审议结果为准，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权益分派在中国结算的分派业务程序等相关事宜。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于回避表决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青岛培诺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18 日